

江苏爱朋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爱朋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定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二）15:00 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现将会议的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二）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9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9 日 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5 月 13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等。

8、会议地点：上海市闵行区联航路 1188 号 3 号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6 年 4 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议案 4、6 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议案 8 涉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并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会决议的参与度，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则对中小股东的投票表决情况单独统计并公开披露。中小股东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会上作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由公司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出席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登记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登记时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 2）和委托人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有限合伙企业登记：有限合伙企业应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有限合伙企业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及《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 3），采用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须在登记时间截止前送达本公司（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请注明“2025 年年度股东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15 日（星期五）9:00—11:30、13:00—16:30。

3、登记地点：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永通大道东侧公司四楼证券投资部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于蕊

联系电话：0513-80158003

传真：0513-80158003

电子邮箱：ir@apon.com.cn

联系地址：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永通大道东侧

邮政编码：226400

5、本次股东会与会代表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江苏爱朋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爱朋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753”，投票简称为“爱朋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05 月 1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9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江苏爱朋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江苏爱朋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5 月 19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3.00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00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5.00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			
7.0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6 年 4 月）》	√			
8.00	《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件 3:

江苏爱朋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参会登记股东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注:

- 1、请用正楷字体填写上述信息（需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 2、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